

自二零一三年起獲簽發考古牌照各項目的進度(截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 檔號 | 持牌人 | 項目 | 進度 |
|----------------|--------------------|---|---|
| AAB/38/2013-14 | Sarah Heaver 女士 | 為南丫島索罟灣前南丫石礦場地未來土地用途發展規劃及工程研究—可行性研究進行的海洋考古調查，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是《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工程項目的地質測量發現，該處海床有異物，並將受擬議工程影響。進行是次海洋考古調查的目的，是為確定有關海床異物的性質，調查結果會寫進環境影響評估(環評)報告。 | 潛水勘探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完成，並無發現考古遺存。現正擬備海洋考古調查報告。 |
| AAB/29/2015-16 | 王宏先生 | 已按照二零零九年考古影響評估最終報告的建議，為吐露港未敷設污水設施地區污水收集系統工程在下碗窰村進行考古搶救發掘工作及考古監察工作。報告建議，施工期間應在碗窰具考古研究價值地點內所有受影響範圍進行考古監察工作。其後已按照二零一二年的最新詳細設計再作評核。除了考古監察工作外，還須在某些具重大考古潛藏價值的工地進行搶救發掘工作。 | 在下碗窰進行的考古工作已經完成，發掘出碗窰的窰場遺存及青花瓷碎片等考古遺蹟。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
| AAB/30/2015-16 | 范旼濤博士 | 在西貢鹽田仔島進行考古發掘和搜尋工作的目的，是為香港中文大學人類學系的本科生 | 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完成，發掘出若干漢代的陶器碎 |

| 檔號 | 持牌人 | 項目 | 進度 |
|----------------|-------|--|---|
| | | 提供田野工作訓練機會，並深入調查香港考古學會二零一三年進行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期間發現漢代遺址的地點的特質和範圍。 | 片。最終報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獲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同意。 |
| AAB/39/2015-16 | 郭立新博士 | 為長洲丈量約份地段第 196 號及第 197 號 A 分段第 1 小分段的擬議發展項目進行的考古搶救發掘工作，由展圖有限公司負責。當局批准規劃申請時，規定有關項目必須向古蹟辦提交考古工作計劃，並按已核准的考古工作計劃實行緩解措施。根據基線研究及影響評估研究的結果，考古工作計劃建議，上述地段所有發掘工作展開前都應進行考古搶救發掘工作，以取得考古數據及文化遺存。 | 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完成，發掘出新石器時代的陶器碎片及石器。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
| AAB/39/2015-16 | 王宏先生 | 在離島污水收集系統第 2 階段—南丫鄉村污水收集系統第 2 期第 1 部分工程項目項下榕樹灣具考古研究價值地點內的污水收集系統工程進行的考古搶救發掘工作及監察工作，由渠務署負責。二零一零年公布的初步環境評審報告建議，施工期間應在榕樹灣後街、沙埔新村及榕樹塱新村工地進行考古監察工作，以及在榕樹灣後街具重大考古潛藏價值的其他工地進行搶救發掘工作。 | 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完成，並無發現重要的考古遺存。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

| 檔號 | 持牌人 | 項目 | 進度 |
|----------------|-----------------------|--|---|
| AAB/12/2017-18 | 劉文鎖博士 | 為沙田至中環線宋皇臺站臨時工地進行的考古監察工作，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負責，目的在於找出進一步的考古潛藏又或可能在施工期間出土的懷疑考古遺存，確保加以妥善處理。臨時工地內進行的考古監察工作或會涉及進一步的發掘工作。二零一六年四月，劉博士獲發牌照進行考古監察工作。該項工作亦包括監察回填臨時工地內的 T1 區，以妥善保存出土的宋元時期考古遺蹟。 | 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完成，並無發現考古遺存。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
| AAB/12/2017-18 | 鄭君雷博士 | 為青山公路污水幹渠及屯門鄉村污水收集系統工程在麒麟圍及虎地下村進行的考古監察工作，由渠務署負責。由於污水收集系統工程的部分工地位於麒麟圍及虎地下村具考古研究價值地點之內，因此須進行考古監察工作，以監督以上範圍內的發掘工作。 | 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完成，並無發現考古遺存。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
| AAB/23/2017-18 | Julie Van Den Bergh女士 | <p>(i) 二零零九年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就衙前圍村委託進行的保育報告建議，衙前圍村重建前應進行考古調查工作，以確定其考古潛藏價值。Julie Van Den Bergh 女士受市建局委託，接手完成考古影響評估餘下的田野工作。</p> <p>(ii) 市建局提出並委託在村內進行進一步考</p> | <p>(i) 考古影響評估餘下的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完成。現正擬備最終報告。</p> <p>(ii) 進一步考古發掘工作的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完成。現正擬備最終報告。</p> |

| 檔號 | 持牌人 | 項目 | 進度 |
|----------------|-------|---|--|
| | | 古發掘工作，以便進一步評估重建項目對文物保育的影響，以及建議合適的緩解措施。 | |
| AAB/23/2017-18 | 周美夫教授 | 代表香港大學地球科學系在香港的沉積岩地帶挖掘和尋找化石，作教學及研究之用。 | 牌照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屆滿。在牌照有效期內，沒有挖掘或尋找化石。 |
| AAB/26/2017-18 | 吳偉鴻先生 | 按照城市規劃委員會批准信所載指引性質條款，為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提出在屯門大欖涌屯門市地段第 417 號興建的住宅發展項目，進行考古影響評估，並在有需要時建議合適的緩解措施。 | 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完成，並無發現重要的考古遺存。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
| AAB/35/2017-18 | 王宏先生 | 為香港考古學會在西貢東龍洲南堂進行考古調查工作，該研究項目由政府資助，目的是為深入勘察以收集考古數據，進一步研究二零一七年該會在該處進行考古調查期間發現的建築遺存。該會會員將參與擬議的考古工作。 | 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完成，發掘出石建築遺存和破瓦。最終報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獲古蹟辦同意。 |
| AAB/40/2017-18 | 劉文鎖博士 | 考古勘探由港鐵負責，目的是評估興建行人通道連接宋皇臺站與北帝街是否可行。這項工程相信會影響具考古潛藏的地點。 | 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展開，至今仍在進行。 |

| 檔號 | 持牌人 | 項目 | 進度 |
|----------------|----------------|--|--|
| AAB/40/2017-18 | David Parham教授 | 為灣仔海床的金屬物體進行的海洋考古調查，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金屬物體原先在舊灣仔渡輪碼頭附近發現，二零一五年在合資格海洋考古專家監督下遷往現時位置。遷移金屬物體後，土木工程拓展署遂展開海洋考古調查，進一步考證金屬物體的性質及擁有權，並確定其文物價值(如有的話)。 | 考古工作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完成。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
| AAB/40/2017-18 | 葉可詩女士 | 考古調查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作為「屯門中公營房屋發展的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勘查研究、設計及建造」進一步的驗證探測工程。擬議考古勘探按照「屯門中房屋用地初步發展研究—可行性研究」初步文物建築及考古影響評估的建議進行，以取得更多潛在考古遺存的數據，評估擬建房屋發展對考古的影響，並在有需要時建議合適的緩解措施。 | 田野工作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完成，主要發掘出宋元年間至二十世紀的陶瓷碎片及破碎瓦片。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
| AAB/3/2019-20 | Sarah Heaver女士 | 為「榕樹灣、石仔灣、二澳及馬灣涌碼頭改善工程研究—勘查研究」在二澳進行海洋考古調查，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在二澳進行是次海洋考古調查的目的，是為逐一確定海洋地質測量所測出異物的性質，以及評估這些異物的考古潛藏。潛水勘探覆蓋的範 | 田野工作日程待定。 |

| 檔號 | 持牌人 | 項目 | 進度 |
|---------------|-----------------------|--|-----------|
| | | 圍，亦會包括因海床的限制而未能成功進行海洋地質測量的工程地點。在有需要時亦會根據勘探結果制訂合適的緩解措施，避免或盡量減低對考古資源的影響。 | |
| AAB/3/2019-20 | Sarah Heaver 女士 | 為小西灣至將軍澳的將軍澳連接電纜系統進行海洋考古調查，由香港寬頻有限公司負責。進行是次海洋考古調查的目的，是為評估海洋地質測量所測出三個不明的聲納接觸點及 12 處地磁異常地點的考古潛藏；假如發現任何海洋考古資源，便會建議合適的緩解措施，盡量減低對考古資源的影響。 | 田野工作日程待定。 |
| AAB/3/2019-20 | 吳偉鴻先生 | 為大埔十四鄉西沙丈量約份第 165、207 及 218 約多個劃為「綜合發展區」地帶的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的綜合住宅及康樂發展項目進行進一步考古影響評估。為此項評估建議進行考古田野工作的目的，是為評估「綜合發展區」的發展將會對考古造成的潛在影響。假如發現重要的考古遺存，便會聯同古蹟辦建議和採取適當的緩解措施。 | 田野工作日程待定。 |
| AAB/3/2019-20 | Julie Van Den Bergh女士 | 為啟德發展區的龍津石橋保育長廊進行初步考古勘探，包括由建築署所負責，為龍津石 | 田野工作日程待定。 |

| 檔號 | 持牌人 | 項目 | 進度 |
|---------------|-------|--|-----------|
| | | 橋實心部分和橋墩部分的六個探坑位置進行考古監察和考古發掘工作。進行初步考古勘探的目的，是為勘察龍津石橋走線範圍內還未發掘的地方，以及評估建造相關基礎設施會造成的潛在影響，特別是設置鋼筋混凝土基腳和連接樑的可行性，以協助進行有關建造工程的項目設計和考古緩解措施。 | |
| AAB/3/2019-20 | 周美夫教授 | 代表香港大學地球科學系在香港的沉積岩地帶尋找化石，作教學及研究之用。 | 田野工作日程待定。 |